

2017

公立學校選擇（PSC） 計劃資訊手冊

歡迎！

請過目這份課程資訊手冊，了解公立學校選擇（PSC）計劃，以及您可以使用哪些工具幫助制定明智的選校計劃。

有關詳細資訊，請瀏覽 schools.nyc.gov/psc。

如果對 PSC 計劃有任何疑問，請發電郵給 nclb_PSC@schools.nyc.gov，或致電 718-935-2439。

如果您對交通服務有任何疑問，請與學生交通辦公室（OPT）聯絡，電話號碼是 718-392-8855，或者瀏覽其網址：www.OPTNYC.org。



公立學校選擇（PSC）資格

紐約州教育廳（NYSED）和紐約市教育局（NYCDOE）決定哪些學生可以參加公立學校選擇（PSC）轉學計劃。今年，如果學生的學校被認定是優先考慮學校（Priority status），那麼學生可以申請 PSC 轉學。

優先考慮學校：根據 2016-2017 學年紐約州教育廳學校問責數據，如果第一條款學校在整體表現、畢業率和/或其他標準上屬於整個州內表現最差的學校之列，則被界定為「優先」（Priority）學校。

如果學生在讀的是學校的最高一個年級，那麼學生不符合資格申請 PSC 轉學。

在 2016 年，5,384 個家庭使用「公立學校選擇」計劃申請轉學。在全市有 9,938 個名額，有 3,591 名學生根據 2001 年的有教無類（NCLB）法案獲得了轉學安排。

公立學校選擇（PSC）申請過程

選擇學校

您可以選擇的所有學校都列在所附的 PSC 轉學申請表上。您可以選擇的學校數量不限，但是，您選擇的學校不會按志願排列。您應挑選至少四所學校，以增加獲得轉學安排的機會。請只選擇出現在申請表上的學校。您的子女可能會被分配到您所選擇的任何學校，所以，請只選擇您願意讓子女入讀的學校。

除了選擇申請表上所列的學校外，您也可以選擇「其他學校」（Other Schools）這個選項。在作出這項選擇後，如果您選擇的學校均沒有空缺的入學名額，則您的子女可能被安排轉學至另外一所有名額的學校。

遞交申請表

如果您想替子女申請轉學，您必須在申請表上簽名，並將填妥的申請表用附上的信封寄回來，最遲在 **2017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** 寄回來。如果您到截止日期時沒有遞交轉學申請表，您的子女將留在其目前所在的學校就讀。

申請結果信函

申請結果通知信會在 6 月份寄給各位家長。轉學安排會根據名額情況和 2001 年「有教無類法」（NCLB）的相關規定作出，該項法律規定，成績最差的和來自最低收入家庭的學生有申請 PSC 轉校的更高優先權。PSC 計劃的需求量很高，每所學校的名額有限。因此我們不能保證一定能提供 PSC 轉學安排。如果您的子女在學年結束時沒有達到年級所規定的升級要求，那麼為其提供的轉學安排可能被收回。

如果您不想接受該轉學安排，不需要採取任何行動，您的子女將留在其目前的學校就讀。

作出明智的決定

在申請前，請考慮下列的學校特點：

- 地點
- 學校規模
- 學術重點
- 開設的課程和課後班活動
- 路程距離和所需時間
- 氛圍與文化

您的申請表上列有很多不同種類的學校。學校可以按其地點、規模、學術重點和所開設的課程而有所不同。要了解您選擇的各所學校的課程與活動，請造訪這個網址：

schools.nyc.gov/ChoicesEnrollment。您可以查看到關於學校的說明，以及小學、中學和高中指南中的聯絡方式。您也可以給申請表中選擇的學校打電話，查詢課程大綱和您可能有興趣的課後活動。

場地是否有殘障人士設施

如果您的子女行動不便，請考慮您在申請表上選擇的學校是否有殘障人士設施。若要查看紐約市公立學校殘障設施的更多訊息，請瀏覽網站：<http://schools.nyc.gov/Offices/OSP/Accessibility>。

交通服務

請考慮您在申請表上選擇的各所學校的路程往返時間。利用大都會捷運局（MTA）的網站（www.mta.info）來估算從家裡到所選擇的學校的最佳行車路線、距離和/或時間。

通過 PSC 計劃註冊的學生，如果符合資格，可以獲得交通服務。黃色校車是不會跨行政區提供的。黃色校車服務不提供給 7 年級至 12 年級學生。不符合資格接受黃色校車服務的 PSC 學生可以收到有效乘坐地鐵和巴士的捷運卡（Metro Card）。

下列交通服務規定適用於「公立學校選擇」計劃的轉學生：

年級	住宅至學校距離	交通服務類型
幼稚園-2 年級	住所離就讀學校距離不足半英里	全價捷運卡
幼稚園-2 年級	住所離就讀學校距離超過半英里	黃色校車
3-6	住所離就讀學校距離不足一英里	全價捷運卡
3-6	住所離就讀學校距離超過一英里	黃色校車
7-12	無論距離遠近，只能有資格獲得全價捷運卡	全價捷運卡

英語學習生

紐約市教育局提供多種課程和支援，以確保英語學習生（ELL）獲得使他們能夠在學校取得好成績的語言服務。學校必須讓家長知道紐約市的三種課程模式，不論學生所在的學校目前是否提供家長所喜歡的課程模式。課程模式有：過渡性雙語教育（TBE）、雙向式雙語（Dual Language）和英語為新語言教學（ENL）。如果您需要關於向英語學習生（ELL）提供的服務的更多資訊，請致電 212-374-6072，或者瀏覽網站 <http://schools.nyc.gov/Academics/ELL>。

特殊教育服務

如果子女獲得特殊教育服務，他/她會在新的學校繼續獲得這些服務。在新學校，您將參與子女的年度個別教育計劃小組會議，以審視您子女的進度。在會議上，個別教育計劃小組會將您子女的技能 and 能力整理歸檔、審視和制訂教育目標，並決定什麼的支援和服務會最適合他/她。

根據個別教育計劃（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，簡稱 IEP）而接受往返於家門和校門之間的交通服務的殘障學生若透過「公立學校選擇」計劃轉到另外一所學校，那麼該生將繼續接受所規定的交通服務。

重要日期

- 填寫妥當的 PSC 申請表必須簽字，並且在 **2017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** 之前郵寄。
- 申請結果信函會在 2017 年 6 月寄出。

資源

有關詳細資訊，請瀏覽 schools.nyc.gov/psc

如果對 PSC 計劃有任何疑問，請發電郵給 nclb_PSC@schools.nyc.gov，或致電 718-935-2439。

若有關於交通服務的問題，請與學生交通辦公室（OPT）聯絡，電話是 718-392-8855，也可瀏覽網站，網址是 www.OPTNYC.org。